

國立臺北大學學術網路疑似侵權處理程序

本校 100 年 03 月 06 日第 42 次行政會議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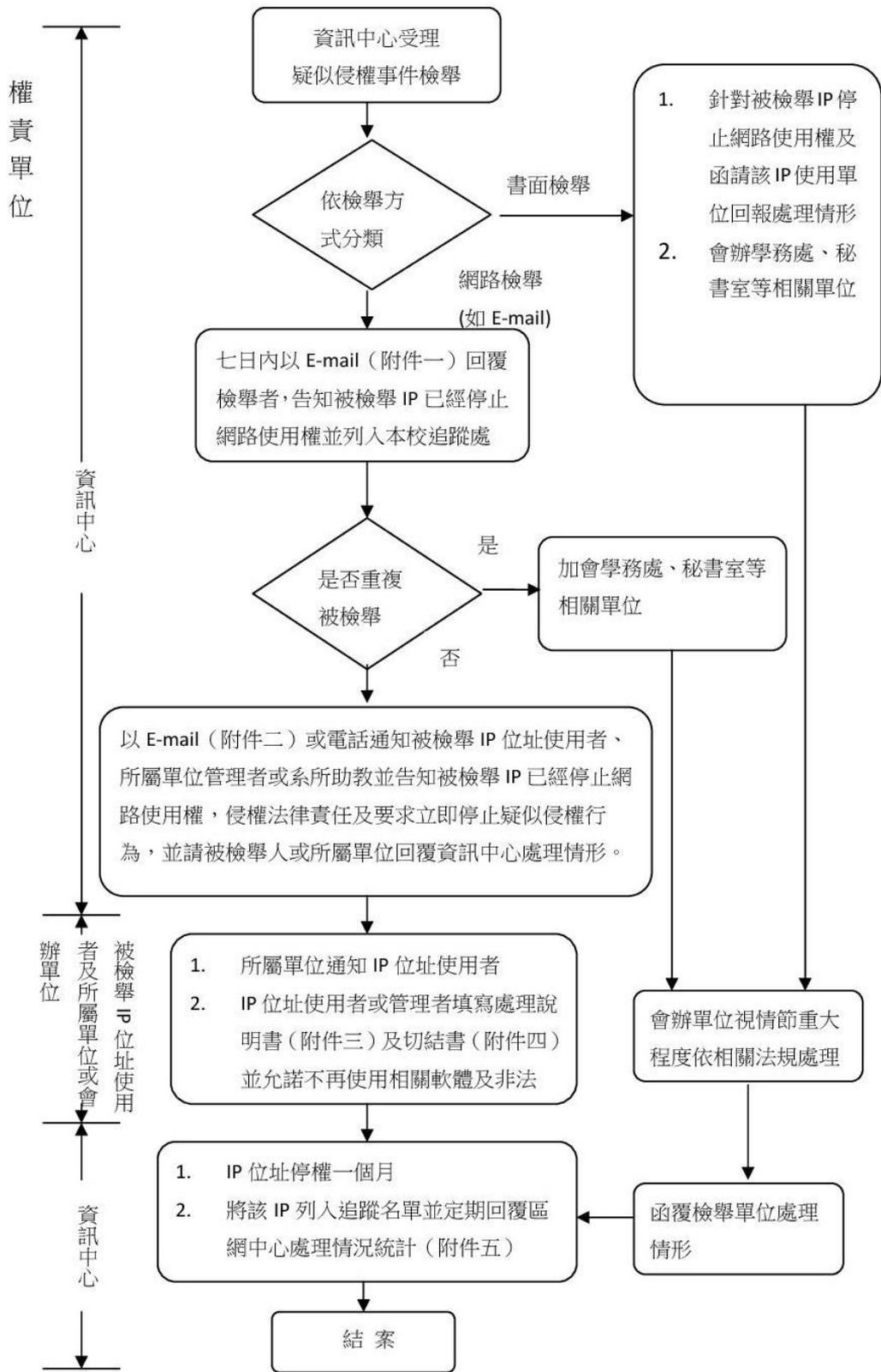
第一條 目的：

國立臺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落實保護智慧財產權，處理本校校園網路使用者疑似涉及網路侵權事件，特依據「教育部台灣學術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及「國立臺北大學網路使用管理辦法」訂定本標準處理程序。

第二條 適用對象：

適用於全校教職員工生，當接獲校外單位檢舉本校有疑似侵犯智慧財產權事件時，資訊中心以此程序，依情節重大程度處理並回覆檢舉單位。

第三條 處理程序：



資訊中心受理
疑似侵權事件檢舉

依檢舉方
式分類

書面檢舉

網路檢舉
(如 E-mail)

1. 針對被檢舉 IP 停止網路使用權及函請該 IP 使用單位回報處理情形
2. 會辦學務處、秘書室等相關單位

七日內以 E-mail (附件一) 回覆
檢舉者,告知被檢舉 IP 已經停止
網路使用權並列入本校追蹤處

是否重複
被檢舉

是

否

加會學務處、秘書室等
相關單位

以 E-mail (附件二) 或電話通知被檢舉 IP 位址使用者、
所屬單位管理者或系所助教並告知被檢舉 IP 已經停止網
路使用權,侵權法律責任及要求立即停止疑似侵權行
為,並請被檢舉人或所屬單位回覆資訊中心處理情形。

1. 所屬單位通知 IP 位址使用者
2. IP 位址使用者或管理者填寫處理說明書 (附件三) 及切結書 (附件四) 並允諾不再使用相關軟體及非法

會辦單位視情節重大
程度依相關法規處理

1. IP 位址停權一個月
2. 將該 IP 列入追蹤名單並定期回覆區網中心處理情況統計 (附件五)

函覆檢舉單位處理
情形

結案

權責單位
資訊中心
被檢舉 IP 位址使用者及所屬單位或會辦單位
資訊中心
資訊中心受理疑似侵權事件檢舉
依檢舉方式分類
書面檢舉
網路檢舉(如 E-mai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被檢舉 IP 停止網路使用權及函請該 IP 使用單位回報處理情形 2. 會辦學務處、秘書室等相關單位
七日內以 E-mail (附件一) 回覆檢舉者，告知被檢舉 IP 已經停止網路使用權並列入本校追蹤處
是否重複被檢舉
是
否

加會學務處、秘書室等相關單位
以 E-mail (附件二) 或電話通知被檢舉 IP 位址使用者、所屬單位管理者或系所助教並告知被檢舉 IP 已經停止網路使用權，侵權法律責任及要求立即停止疑似侵權行為，並請被檢舉人或所屬單位回覆資訊中心處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屬單位通知 IP 位址使用者 2. IP 位址使用者或管理者填寫處理說明書 (附件三) 及切結書 (附件四) 並允諾不再使用相關軟體及非法
會辦單位視情節重大程度依相關法規處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IP 位址停權一個月 2. 將該 IP 列入追蹤名單並定期回覆區網中心處理情況統計 (附件五)
結案
函覆檢舉單位處理情形

第四條:

本程序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敬啟者你好，

當我們收到你的來信通知侵犯版權的警告時，我們已立即採取了以下措施：

(1)限制 IP 120.126.X.Y 的對外網路存取。

(2)公告該事件於本校網頁上，並建議所有學生及同仁在存取網頁資料時要有版權的觀念。

對於可能侵犯到你的版權，我們要真誠地表達歉意，並希望這類事件再也不會發生。

國立臺北大學資訊中心 敬上

附件二

您好，

IP: 120.126.X.Y 被檢舉下載侵權檔案或軟體，

(詳如教育部電算中心轉寄附件)，

為避免版權問題，該電腦暫時無法連接網路，

請解除安裝該軟體，以及刪除該檔案。

並請下載該軟體之使用者或所屬單位，填寫【國立臺北大學學術網路疑

似侵權處理說明書】及【國立臺北大學學術網路疑似侵權切結書】，以

回覆本中心處理結果，俾便後續處理作業。

若有疑問，請洽詢資訊中心系統組。謝謝。

國立臺北大學

資訊中心

系統組

附件三 (該表單請下載附件檔資料)

國立臺北大學學術網路疑似侵權處理說明書

被檢舉人資料				
Information on the person who was reported				
身份	姓名	學號/ 身份證字號:	系所/所屬單位	連絡 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Student <input type="checkbox"/> 教職員				
檢舉資料概述	檢舉單位：檢舉日期： 檢舉內容：			
被檢舉人說明				
侵權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有侵權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無侵權事實			
事件及處理情況說明 (請詳述)	被檢舉人簽名： <u>系所/單位主管</u> ： 中華民國年月日 ___/___/___ (YYYY/MM/DD)			

附件四 (該表單請下載附件檔資料)

國立臺北大學學術網路疑似侵權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 (電腦 IP: ...) **現有事實**將依學校規定不再使用任何軟體下載
侵權、影音檔案，若再被任何單位檢舉，本人願意接受學校停止網路使
用權及相關法律處分。

立切結書人：

學號/身分證字號：

系所/所屬單位：

系所/所屬單位主管：

聯絡電話：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五

學術網路 TANet 疑似侵害智財權處理情形月報表	
填報單位：國立臺北大學	統計期間：__年__月__日

編號 No.	被檢舉 IP	學校或單位名稱	教育部轉知日期(年/月/日)	學校或單位回覆日期(年/月/日)	學校或單位處理情形說明
1	120.126.X.Y	國立臺北大學	YY/MM/DD	YY/MM/DD	本校網管人員於 YY/MM/DD email 及網頁通知該使用者及網路停權，並回覆教育部處理情形，在使用者未回覆處理情況之前，將繼續針對該 IP 停權處理
2	120.126.X.Y	國立臺北大學	YY/MM/DD	YY/MM/DD	本校網管人員已要求該 IP 使用者簽寫切結書，承諾移除相關檔案及工具軟體，並於繳回切結書後，email 回

					覆教育部及該 IP 網路停權一個月 YY/MM/DD 復權
--	--	--	--	--	-------------------------------------